

103 年度勞工在職進修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社團法人台南市人力資源發展協會					
課程名稱	口才訓練與行銷班第 2 期			(課程代號：58282)		
報名/專線	臺南市(70146)東區勝利路 85 號 2 樓 D 室 / 06-2763460，聯絡人：陳小姐					
上課地點	臺南市東區崇文暨崇成里活動中心第二教室 (臺南市東區崇德路691號)					
報名方式	採線上報名					
	1.請先至職訓 e 網： http://www.etraining.gov.tw/index.html 加入 e 網會員 2.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： 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 報名					
訓練目標	職場上，有實力更要有說服力。具有好口才除了可以得到老闆與客戶的賞識外，好的形象塑造更可以拓展職場人脈關係！本課程教導學員組織說話的內容與邏輯，運用說話技巧與肢體語言搭配去除緊張，以親和幽默感塑造美好形象，有效提升口才與行銷能力，未來不論一般公開表達或業務行銷，都能更得心應手。					
課程內容大綱 及時數	1	了解行銷趨勢，熟悉行銷策略： --服務行銷高手	3 小時	8	一流自信魅力-克服緊張方法	3 小時
	2	正確市場定位，卓越品牌管理： --自我管理高手	3 小時	9	你是說話高手-高手平時訓練	3 小時
	3	彈性價格策略，創造附加價格： --時間管理高手	3 小時	10	決勝於開口前-事前準備原則	3 小時
	4	整合行銷通路，打通人脈網路： --人際溝通高手	3 小時	11	最佳男女主角-身體語言魅力	3 小時
	5	提升銷售能力，成為市場贏家： --業務銷售高手	3 小時	12	說的比唱的好-聲音語調魔力	3 小時
	6	培養談判指數，建立協調藝術： --商業談判高手	3 小時	13	人人暢所欲言-演說內容結構	3 小時
	7	強化領導指數，打造成功團隊： --領導管理高手	3 小時	14	說上人生巔峰-優質表達高手	3 小時
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學歷：不限 ■ 資格條件：年滿十五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或農民保險身分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國籍。 2.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。 3.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六條第三項、第四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，及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4. 跨國（境）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5. 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 ■ 學員基本必備能力 想要提升自我口才行銷能力者。 ■ 需繳交資料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身分證、郵局或銀行帳號影本；2 吋大頭照 2 張。(相片亦可提供電子檔) 2. 勞保明細(如系統勞保資料未完整者，需提供勞保投保明細表資料佐證)。 3. 特定身分之證明文件。 (戶籍謄本效期 6 個月，應為全戶具記事，後有戶政單位用印) 					

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	<p>1.年滿十五歲以上，想要提升自我口才行銷能力者。</p> <p>2.完成職訓 e 網線上報名→依照線上報名先後順序為錄取標準(於 14 日內繳交費用及資料者優先錄取)→網路審核資格(符合招訓對象及資格)→通知繳納全額費用→完成正取動作。</p>
招訓人數	28 人
報名起迄日期	103 年 01 月 26 日(日)中午 12:00 至 103 年 02 月 23 日(日)下午 18:00
預定上課時間	<p>103 年 02 月 26 日(星期三)至 103 年 05 月 28 日(星期三)</p> <p>每週三 晚上 18:30-21:30 上課，共計 42 小時</p>
授課師資	<p>■ 韓瑞信</p> <p>專業領域、工作經歷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東海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畢業。 2. 高雄第一科大、嘉南科大、康寧大學及美國金克拉教育訓練機構外聘講師 3. 電視及廣播公司節目主持人 <p>13 本暢銷書：勇於戰勝、優勢演說、優質演說、優質溝通、優質辯論、生涯管理、時間管理、優勢表達、優勢行銷、個人公關 1-4</p>
費用	<p>實際參訓費用\$5,160 元(一律先繳交全額費用)</p> <p>(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補助\$4,128 元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\$1,032 元)</p> <p>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 80%、特定對象訓練費用 100%</p>
退費辦法	<p>(依勞工在職進修計畫第三十點、三十一點制訂)</p> <p>三十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一)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本局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，餘者退還學員。 (二)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局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三十一、訓練單位受理學員報名並收取費用後，因故未開班者，應將已收取之費用全額退還；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
說明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 2.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更生受保護者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中低收入戶、六十五歲(含)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 3.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四分之一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之補助。 4.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 2 碼數字為 09 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	社團法人台南市人力資源發展協會 電話：06-2763460 、傳真：06-2759780 地址：70146 台南市東區勝利路 85 號 2 樓 D 室 聯絡人：陳小姐 網址：http://www.tainanhr.org.tw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://www.evt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 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 【臺南職業訓練中心】 電話：06-6985945#1404 http://www.tnvtc.gov.tw/ 傳真：06-6985941 Email： center@tnvtc.gov.tw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(每位學員填寫一張)
 產業人才投資方案 (勞工在職進修計畫)
 103 年度 學員基本資料表

訓練班別：

學員編號：

基本資料	姓名		身分證號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學員身分	(1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 (2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 (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者 (4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高齡 (5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獨力負擔家計者 (6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7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犯罪被害人及其親屬 (8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生受保護者 (9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 (10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六十五歲(含)以上者 (11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			
	聯絡電話	(日間)	(夜間)	行動電話			
	電子郵件						
	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-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		縣 鄉 鎮 區 市	路 段 街	巷 弄	號 樓
服務單位	公司名稱			統一編號			
	服務部門			職 稱			
投保單位名稱				保險證號			
最高學歷	(1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以下 (2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 (職) (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(4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(5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(6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				畢業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肄業	
學校名稱				科系名稱			
參訓背景	1. 是否由公司推薦參訓 (1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(請附企業推薦單) (2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2. 參加職訓動機 (可複選): (1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為補充與原專長相關之技能 (2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換其他行職業所需技能 (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拓展工作領域及視野 (4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說明) 3. 結訓後之計畫: (1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換工作 (2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留任 (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:(請說明) 4. 服務單位之行業別為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林漁牧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造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電燃氣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營造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批發、零售及餐飲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運輸、倉儲及通信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商服務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共行政業 5. 服務單位是否屬中小企業 (製造業、營造業、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常僱用員工數未滿二百人者或農林漁牧業、水電燃氣業、商業、運輸、倉儲及通信業、金融保險不動產、工商服務業、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一百人者, 屬中小企業。) (1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(2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6. (1)個人工作年資____年 (2)在這家公司的年資____年 (3)在這個職位的年資____年(4)最近升遷離本職____年						
備考	本人同意以下事項: 個人基本資料,供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暨所屬機關運用,以從事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。 本人簽名:						

※本課程需先繳納全額費用,符合補助條件於結訓後3個月內將補助款退還至您個人帳戶。
 ※出席率須達到3/4以上才能接受補助,敬請謹慎確認您可以上課的時間再行報名。
 ※本課程結訓需配合繳交學習心得報告、參訓意見調查表才能符合補助條件,並須配合課後動態追蹤。

本表格全部欄位為必填,敬請詳填後傳真(06-2759780)報名(依線上報名順序錄取),謝謝!